

最新起重机合同(精选10篇)

劳动合同是劳动者与用人单位之间约定劳动关系的书面协议，是保障劳动者权益、维护用人单位合法权益的重要法律文件。那么大家知道正规的合同书怎么写吗？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起重机合同篇一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规定，为明确租赁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租赁设备

二、租赁用途和期限

- 1、本租赁设备用于乙方施工；
- 2、本设备租赁期限自约为 个月。

三、租赁费用

- 4、设备基础预埋件费每台人民币计由乙方负责；

四、设备使用及维修

- 3、乙方委托甲方维护保养，养护费用每台每月 元。
- 4、租赁结束十天内付清所有租赁、保养、维修、配件的费用。

五、双方责任

- 2、因指挥人员指挥失误所造成的一切事故由乙方负责；
- 3、因工地现场及场地人员条件因数所造成的事故由乙方负责；
- 4、设备在使用过程中，因机械设备本身质量问题所造成的安全事故由甲方负责；

六、违约责任

乙方不按时交纳租金及维修、配件、保养等费用的，应向甲方偿付违约金，以每日按欠费的千分之三计算。

七、其他事项

- 1、未尽事宜协调补充，另见附件；
- 2、如有争议协调不成，由甲方所在的法院管辖；
- 3、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租赁完毕付清自行失效；
- 4、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起重机合同篇二

甲方：

乙方：

上海庞源机械施工有限公司出租给甲方使用的塔式起重机，按建设部文件，维保必须由有安装资质并在当地建管部门备案的单位进行作业，并整理资料，经双方协商，达成以下协议：

第一条：维保机械的工程名称

上海星光耀广场二期(真如城市副中心a1地块)工程

第二条：委托乙方维保的机械名称、型号

机械名称： 塔式起重机

机械型号□ tc6515

生产厂家： 长沙中联重工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一、甲方在使用过程中，乙方当班司机必须做好交接班记录、日常维修保养记录，并做好日常检查工作。

二、乙方每月对每台设备进行月检，并做好记录，必须按月检内容进行，监理和使用单位必须确认并签字。

三、乙方需定期进行检查、做记录，不合格项目告知甲方、监理单位及地方专业检测机构，并应尽快整改。

四、乙方如果没有对问题项目告知相关单位，且没有按检查内容进行整改，所出安全事故由乙方负责。

五、在租赁合同期限内，甲方不得邀请乙方以外的任何单位进行维修，否则乙方不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和责任。

六、本协议一式四份，双方签名盖章生效，如有异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无法达成一致，可按合同法实行。

甲方：代表：

日期： 乙方：

代表： 日期：

起重机合同篇三

乙方： _____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本着一切为客户着想，一切为客户服务，为客户实实在在解决实际问题为目的，达成如下协议：

一、合同时间

乙方为甲方提供电脑维护保养服务，时间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共计_____月。

二、合同内容

4. 甲方应该为乙方提供电脑配置清单及电脑附件(如主板说明书，驱动程序等)；

5. 乙方无偿为甲方提供技术支持，故障排除，技术顾问等电话服务；

6. 乙方为甲方服务的范围如下：

(1) 乙方必须保证甲方的电脑及其网络正常工作；

(3) 乙方必须负责调试，保证机器的正常工作；

(4) 乙方电话指导甲方使用人员排除;

(5) 当甲方因为乙方的行为造成损失时, 甲方可以凭借乙方提供的有效票据理赔。

三、收费标准

甲方在合同生效之日起向乙方一次性交付全部服务费用, _____元/台×_____台×_____月=_____元人民币, 共计大写_____整;乙方为甲方提供费用票据。

四、其他

1.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协议而引发的纠纷应友好协商解决, 否则任何一方均可提出仲裁或诉讼。

2. 本协议正本一式两份, 甲, 乙双方各持一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协议在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4. 合同期内, 当出现不可抗拒的因素(如战争, 大地震, 洪水等), 双方确实无法履行合同时, 合同自行无效。

甲方(盖章): _____ 乙方(盖章): _____

负责人(签字): _____ 负责人(签字): _____

起重机合同篇四

承租人(甲方): (单位全称)

出租人(乙方): (单位全称)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承租人单位制定的《建筑起重机械租赁框架合同》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协商一致就租用建筑起重机械的相关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使用地点、项目名称和施工内容

使用地点：彭山区青龙开发区

项目名称：成都苏宁b2c自动分拣中心项目

第二条：租赁设备明细、租赁费用及支付

1、进出场费为正常安拆价，如甲方由于图纸更改或场地原因使安拆场地发生变化增加难度，则进出场费甲方应按实际增加费用进行追加。塔机一次性进出场地运输费、安装拆卸所用吊车费(25t及以下汽车吊费用)、安装拆除人工费、地脚螺栓等配件费和塔机检测费(包括塔机顶升至本次使用的最终高度后再次经有相应资质的检验检测机构检测合格的费用)以包干方式计，由乙方包干使用。进出场费16000元/台，包干使用。

2、春节放假期间7天不计取租赁费。遇不可抗力引起设备停用闲置时，不收取租赁费。

3、计价方式：按月计算。不足月的尾数日租金按月租金除以30天乘以实际使用天数计算。

4、预计使用时间 月，租赁费用总额约)。租赁费用结算以实际使用天数办理；办理流程：每月25日，乙方开据发票、在甲方公司办理付款手续。

5、支付方式：转帐支票或现金。

6、支付期限：进出场费在设备安装完毕，检测合格后一个月内支付全额16000元，机组人员工资由乙方发放；租赁费为次月付上月的75%不含人工工资其余25%在建筑起重机械拆除出场后办理租赁费用结算打欠条公司盖章；工程竣工后四个月内支付完剩余费用。

第三条：租赁期限

设备进场到安装完毕检测合格之日为安装期间，设备租赁费用计算从检测合格之日开始计算至报停日塔吊租赁不足四个月按四个月算。

因工程需要延长租期，双方应在合同届满前15日内，续签合同。

租赁期满，甲方继续使用租赁机械，乙方没有提出异议的，原租赁合同继续有效，但租赁期限为不定期。

设备租赁费用计算截止日期为设备停止使用之日。

如设备停止使用后不具备拆除条件，则从停止使用之日开始计取闲置费用，具备拆除条件后，不再计取闲置费用。

第四条：租赁机械交接与验收

1、乙方按甲方工程项目要求的时间完成建筑起重机械安装，并通过第三方检测合格，交付甲方使用，并开始计算租赁费。甲方工程项目必须保证合理的安装条件。起重设备备案、安拆备案、使用备案由乙方负责办理，甲方必须配合完成有关盖章用印手续。

2、甲方工程项目应当在建筑起重机械要停止使用前7天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应尽快安排建筑起重机械的拆除工作，甲方必须保证合理的拆除条件。

3、如果甲方停止设备使用后，通知乙方拆除设备，或无法通知到乙方拆除设备，将从停止使用之日开始不再计取租赁费用和闲置费用。

第五条：租赁的建筑起重机械的设备管理

1、租赁的建筑起重机械由乙方负责操作和设备管理。建筑起重机械应当配备取得相应特种作业证(四川省建设厅颁发)的操作、指挥和安拆人员，并对设备及配置的机组人员进行日常检查和管理，确保设备在安全、正常技术状态下运行，对设备的安全使用负责。

2、因故障造成租赁机械无法正常运行时：一般故障乙方应在4小时内排除，大的故障(起升、回转、小车的大故障)不得超过12小时。如12小时内未能修复的，乙方免收维修期间的租赁费。但机械故障系因甲方违章指挥、违章作业造成，甲方仍应支付修复停运期间的租金。每月每台塔机故障不得超过2次4小时以上，若超过2次以上，每次扣除一个台班，每月超过一次24小时以上故障的，每次扣除2个台班。

3、双方约定每月一次，每次4小时为机械正常维护保养时间，具体时间由甲方工程项目与乙方管理人员商定。

第六条：双方权利和义务

甲方权利义务

1、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合格的机械，要求乙方正确安全地操作和维护租赁使用的建筑起重机械。若因为乙方原因导致机械毁损灭失或者出现故障无法使用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或要求乙方更换同等型号、性能的机械。

2、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方式和金额支付租金和其他费用。

- 3、甲方应当为乙方提供承租机械进出场作业、其他维护作业的协助和便利，按时接收或验收乙方交付的机械设备。
- 4、甲方应当为租赁机械提供安全作业环境，负责机械设备在施工现场的看护，保护设备的安全。如因甲方原因造成机械毁损灭失的，应赔偿乙方损失。
- 5、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转租本合同名下机械，不得对租赁机械进行改装或增设他物。
- 6、配合乙方办理建筑起重机械的安装备案和使用备案，完成有关盖章用印手续。
- 7、不得违章指挥建筑起重机械和机组人员，不得强令机组人员冒险作业。
- 8、承租人应当确保出租人塔机进出场三通一平，排除障碍，提供安装和拆卸的地理条件。
- 10、塔机操作和指挥人员的工作量除白天外每人夜班不超过20点，超过由承租方付超时工资，每人每小时15元。
- 11、为机操工和指挥人员提供食宿环境。

乙方权利义务

- 1、乙方有权按照合同约定收取租金。
- 2、因甲方原因导致的机械毁损灭失，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于塔机本身性能原因及违章操作造成的安全事故由乙方负责。
- 3、乙方应当按照约定的时间、地点完成建筑起重机械的安装验收，并通过第三方检测，不得提供已经淘汰或报废的机械设备。乙方应提供塔机基础图并负责安装地脚螺栓的预理工

作，提供塔机使用的相关资质及装拆资格说明，并保证进场塔机使用年限均在4年以内。

4、乙方应向甲方当提供建筑起重机械的生产厂家生产许可证、产品出厂合格证、产权备案证等资料，负责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办理建筑起重机械的安装备案和使用备案。(塔机驾驶室应加质量好的锁，加强管理)。

5、乙方应当向甲方提供出租机械的使用环境、安全使用要求、操作维护注意事项等必要的技术资料或技术说明;乙方应每月向甲方出具每台设备的自检记录;操作人员应按时认真填写交接班记录、维修保养记录。

6、乙方应当提供技术保障，承担租赁期间的维修保养义务，并承担钢丝绳、滑轮、料斗(每台一个)、长短吊绳。吊绳三副以旧换新，丢失赔偿每副80元，塔吊上的绳卡、吊钩、吊环由出租方自备，场地上的绳卡、吊钩、吊环由承租方承担。

7、乙方指派的机组人员具有两年以上的操作经验，必须具有相应的上岗证(四川省建设厅颁发)，遵守各项操作规程，并应拒绝甲方提出的违章指挥。保证每班一个司机，两个指挥，否则将视具体情况扣除当班人员的工资及机械租赁费。

8、由于承租方工地供电电压的问题造成塔机不能正常工作，以及不按合同付租赁费出租方有权停机，停机期间按正常租赁费收取。

第七条：违约责任

甲方违约责任：

1、因甲方原因单方解除合同，如给乙方造成损失，应向乙方赔偿相应损失。

2、甲方未按有关法律法規规定或合同约定的方法使用租賃机械的，致使租賃机械受到损失的，乙方可以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损失。

3、甲方未经乙方书面许可擅自将租賃机械转租的，乙方可以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损失。

4、甲方未经乙方书面许可擅自改善或增设他物的，乙方可以要求甲方及时恢复原状或者赔偿损失。

5、因甲方施工现场条件或施工更改等原因造成租賃机械进场后停工或停工后延迟出场，甲方应按租金(不含人工)的65%的金额向乙方支付闲置费用。

乙方违约责任：

1、乙方无法提供合同约定的机械设备或提供的机械设备型号和规格与合同不符，经甲方书面告之仍不能按时履行或提供的替代机械性能达不到甲方要求，导致合同无法履行的，甲方可以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2、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日期提供机械设备的，每逾期一日应照元/日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迟延履行违约金。凡逾期满15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

3、在合同期间因乙方原因(包括机械设备原因和乙方指派的操作、维护人员的不当行为，但乙方按照合同约定对机械进行维修保养的时间除外)导致机械停工的，每停工一天，甲方除扣减相应租金外，可要求乙方支付该机械日租金100%的违约金。

4、工程施工过程中发生事故的，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乙方和甲方应立即组织人员和设备进行紧急抢救和抢修，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防止事故扩大，并保护事故现场。需要

移动现场物品时，应做出标记和书面记录，妥善保管有关证据。乙方和甲方应按国家有关规定，及时如实的向有关部门报告裁定：甲乙双方承担相应责任。

第八条：不可抗力

一方当事人因不可抗力不能按照约定履行本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可部分或全部免除责任，但应当及时告知对方，并自不可抗力结束之日起十五日内向对方当事人提供证明。

第九条：争议解决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或者调解不成的，向成都市金牛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条：为更好地履行本合同，双方特指定以下人员为履约联系人。

甲方项目经理： 乙方业务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执行经理： 维修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现场设备管理： 投诉联系人：

联系电话： 投诉电话：

第十一条：其他条款

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共7页，一式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甲方四份，乙方二份。

2、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各种书面文件，经双方签署确认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解释的顺序除有特别说明外，以文件生成时间在后的为准。

3、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合同签订地：

5、其他约定：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起重机合同篇五

乙方：_____

经双方协商，甲方同意委托乙方负责智能无线测温设备的维护、保养、抢修工作，双方一致同意签订合同如下：

1、维护保养设备：_____

设备名称：_____

设备型号：_____

设备数量：_____

2、维修保养方法及说明：

2.1 维修保养

2.1.1 乙方负责对上述设备进行维修保养，保证每季度进行一次整体保养，确保设备的测温点准确，外部设备完整，测温数据准确。

2.1.2 乙方提供合格的保养技工，按规定对设备各部位进行检查、维护、保养、维修，确保设备保持最佳状态运行。

2.1.3 乙方提供全新的设备备件，用于故障设备的替换工作。

2.2 应急召修

在合同期内，如设备发生故障需做紧急维修，甲方应立即通知乙方，说明情况，乙方在接到通知后务必一天内到达抢修。(遇特殊情况不能到达，乙方应说明情况，和甲方人员协商合理解决)

2.3 相关说明

2.3.1 乙方在维修保养工作期间，甲方操作人员应在现场协助，并指定专人负责双方联系，为乙方工作人员提供工作方便。

2.3.2 维修保养所需材料费用由乙方负责，但涉及动火焊接等工作，甲方应提供相应的焊接设备，和动火作业票的开票工作。

2.3.3 设备维护保养期间，如果出现人为故意损坏设备情况，甲方应予以监督处罚工作。

并需要另行支付乙方维修费用。

3、维修保养期限

合同期为一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维修保养费用及付款方式

4.1维修保养费用总计：_____人民币

4.2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半年甲方付50%，余款50%在合同期满后3天内付清。

5、违约处理：

5.1本合同任何一方无正当理由而不履行上述者，则按违约处理，违约方赔偿对方本合同总费用10%每次的违约金。

5.2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持一份，未尽事项，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签字：_____

乙方签字：_____

签订日期：_____

起重机合同篇六

根据《^v^劳动法》及相关法规、规章，现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同意，自愿签定本合同，以便在今后工作^v^同遵守。

第一条本合同期限为年，自年月日始至年月日止，其中试用期为月，自年月日始至年月日止。

第二条乙方同意按甲方工作需要，从事工作，担任部（店）。

第三条乙方应按甲方所订《制度》有关规定按时保质保量完

成相应的工作任务。

第四条乙方工实行工作制。

第五条甲方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制定有关工作规范。

第六条甲方负责对乙方进行必要的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和有关法律法规教育和培训。其费用由甲方承担，若乙方违约解除合同，应赔偿甲方此项费用。

第七条甲方应遵循按劳分配原则对乙方进行薪酬分配。

第八条甲方每月以货币形式足额支付乙方基本工资，其中试用期基本工资为元，转正后为xxxxx元。并视经营情况和乙方贡献大小向乙方发放相应数量的奖金。

第九条甲方因特殊原因需乙方延长工作时间或在节假日加班的，应依法安排乙方换休或支付加班加点工资。

第十条由于甲方原因致使乙方临时下岗待工的，甲方应保证乙方每月生活费不低于元。

第十一条甲方按国家及四川省社会保险有关规定为乙方办理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及医疗保险等。

第十二条乙方患病或负伤，其工资及医疗保险待遇按国家和四川省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执行。

第十三条乙方应严格遵守国家法律和甲方依法制订的各项规章制度和工作规范，严格遵守甲方的劳动纪律。

第十四条乙方应遵守职业道德，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不做有损客户和甲方利益的事。

第十五条乙方应积极参加甲方组织的有关培训，努力提高自身业务素质和工作能力。

第十六条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私下销售甲方所经营产品以外的其他类似产品。

第十七条乙方违反本合同第十三、十四、十五及十六条规定，

甲方可给予其相应纪律处分，直至解除合同，并追究其相应经济责任及其他法律责任。

第十八条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发生变化，本合同相应变更相关内容。

第十九条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经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合同相关内容。

第二十条因乙方工作任务完成情况在合同期内甲方需对乙方作升（降）职的，双方应另行订立合同，本合同自然终止。

第二十一条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可以解除。

第二十二条乙方有以下情形之一，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 1、试用期内考核不合格；
- 2、有违反本合同第十三、十四、十五及十六条规定情节的；
-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 4、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八、本协议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此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字后立即生效。

甲方：

乙方：

年月日

起重机合同篇七

甲方（用人单位）名称：

乙方（劳动者）姓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同意订立本劳动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第一条 劳动合同类型及期限

一、劳动合同类型及期限按下列第 项确定。

1、固定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2、无固定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法定的解除或终止合同的条件出现时止。

二、本合同约定试用期，试用期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第二条 工作内容、工作地点及要求

乙方从事 工作，工作地点按下列第 项确定。

1、固定地点 。

2、根据甲方需要调配。

乙方同意，因工作需要，服从甲方的调动和安排。

乙方工作应达到甲方的相关岗位工作规程的要求，并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相关规章制度。

第三条 工作时间

工作时间按下列第 项确定：

- 1、实行标准工时制。
- 2、实行经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批准实行的不定时工作制，满足施工单位的工作要求。
- 3、实行经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批准实行的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

第四条 劳动报酬

一、乙方基本工资为 元，乙方工资的增减，奖金、津贴、补贴、加班加点工资的发放，以及特殊情况下的工资支付等，均按相关法律法规及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执行。

二、甲方的工资发放日为每月 25 日，发放上一月工资。甲方保留因业务需要调整工资发放日期的权利。

第五条 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甲乙双方都必须严格执行国家有关安全生产、劳动保护、职业卫生等规定。有职业危害的工种应在合同约定中告知，甲方应为乙方的生产工作提供符合规定的劳动保护设施、劳动防护用品及其他劳动保护条件。乙方应严格遵守各项安全操作规程。甲方必须自觉执行国家有关女职工劳动保护和未成年工特殊保护规定。

第六条、劳动合同变更、解除和终止

一、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劳动合同相关内容。变更劳动合同，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变更后的劳动合同文本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二、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三、乙方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乙方在试用期内提前三日通知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四、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 1、未按本合同约定提供劳动保护或者劳动条件的；
- 2、未及时足额支付劳动报酬的；
- 3、规章制度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损害乙方权益的；
- 5、法律、法规规定乙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的其他情形。

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乙方劳动的，或者甲方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危及乙方人身安全的，乙方可以立即解除劳动合同，不需事先告知甲方。

五、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 1、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 2、严重违反甲方的规章制度的；
-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害的；
- 6、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六、甲方依照企业破产法规定进行重整的；或生产经营发生严重困难的；或企业转产、重大技术革新或者经营方式调整，

经变更劳动合同后，仍需裁减人员的；或其他因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经济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劳动合同无法履行的，应当提前三十日向工会或者全体职工说明情况，听取工会或者职工意见，裁减人员方案以书面形式向劳动行政部门报告后，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七、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劳动合同终止：

- 1、劳动合同期满的；
- 2、乙方开始依法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的；
- 3、乙方死亡，或者被人民法院宣告死亡或者宣告失踪的；
- 4、甲方被依法宣告破产，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撤销或者甲方决定提前解散的；
- 5、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七条 违反劳动合同的责任

一、由于甲乙任何一方的过错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或者不能完全履行的，由过错的一方承担法律责任；如属双方过错，根据实际情况，由双方分别承担各自的法律责任。

二、因不可抗力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的可以不承担法律责任。

三、甲方违法解除或终止本合同，应向乙方支付赔偿金；乙方违法解除本合同，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第八条 双方需要约定的其他事项

一、乙方在职期间，参加由甲方出资进行的各种培训，必须与甲方签订培训协议，约定相应的服务期。

二、乙方必须维护甲方利益，对甲方的业务、工程、内部管理等信息必须绝对保密，因乙方泄密导致甲方损失的，甲方将采取经济处罚、开除直至追究法律责任。

三、过量的射线照射对人体有害，乙方必须严格按公司的管理制度进行安全操作，对违反操作规程者，甲方将采取经济处罚、开除直至追究法律责任。

四、乙方安全承诺：无论在工作时间或非工作时间，都会严格按照公司的管理制度和国家的有关安全规范规定操作，确保他人、自身和设备等的安全。

五、鉴于行业特性，工程项目部的作息时间可自主安排，乙方应服从现场项目部工作需要，严格执行甲方的请假、调休制度。（如遇特殊情况，特殊处理）

六、乙方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并且不支付经济补偿金：

1、乙方半年内累计请事假30天及以上（含公休）的；

2、乙方半年内连续旷工5天（含）以上的，全年累计旷工超过10天（含）以上的。

七、乙方未办理完工作交接和离职手续，擅自离职的，甲方将不向其支付已出勤工资；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八、甲方《员工手册》及其他规章制度均为本合同的附件，属于劳动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九、（其他约定）

第九条 其他

二、本合同未尽事项，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三、本合同条款如与今后国家颁布的法律法规相抵触时，按国家新的法律法规执行；

四、本合同依法订立，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双方必须严格履行；

五、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签字）：

合同签订日期：

起重机合同篇八

(以下简称甲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双方就机械设备租赁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租赁设备名称、租金

甲方(出租方)：

第二条：其他相关费用承担

第三条：使用地点、租赁期限

1、使用地点：

2、租赁期限：自 年 月 日至乙方要求退租时止，如需继续租用，应及时通知乙方在七日内，续签合同。

第四条：租赁机械设备的所有权

1、在租赁期间，乙方只享有租赁设备的使用权，所有权归甲方。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向第三方转租机械设备，更不得非法抵押。

2、在租赁期间，乙方如需对租赁机械设备进行改善或增设他物，必须征得甲方同意后方可实施。

第五条：机械的使用、维修、保养

甲方至少每台设备派2名技能熟练操作人员操作设备，操作人员必须具备特种设备操作证，在施工中，若甲方人员操作不熟练而影响乙方施工进度，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更换操作人员。操作人员必须服从乙方施工员的工作安排，操作人员需请假离开工作现场等情况必须事先通知乙方，否则租金相对扣减。

第六条：双方的权利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义务

1、向乙方提交机械设备的同时，应向乙方提交机械设备的权属凭证，并提交复印件，证明设备所有权属于甲方。

2、保证提交的机械设备完好合格，具有设备安全检测合格证，并满足乙方施工需要。租赁期间，机械设备的停放地点由乙方提供，但机械设备的安全由甲方负责，甲方操作司机下班后必须关好锁好设备。

3、甲方操作司机必须持有相关部门要求的特种操作证且在有效期内，按设备操作规程施工。同时还必须遵守现场安全操作规程。因吊车机械故障、特种作业人员不持证上岗、出租方人员违章作业等出租方原因所发生的安全事故，造成的经济损失和责任将由出租方全部承担。

4、甲方对设备负责维护保养并承担费用，乙方每月安排1天时间用于甲方机械的维护保养，如超过1天，乙方则扣除超过天数的租赁费。

5、甲方每班必须将符合乙方要求的运转记录填写完整，并交由现场机械设备负责人签字，月底凭签认完整的运转记录验工计价，否则乙方有权不计价。

二、乙方的权利义务

1、有权要求甲方更换存在瑕疵和不能满足施工需要的机械设备。

2、按约定及时支付租金，不得无故拖欠。

3、如因甲方原因造成安全事故后甲方不及时妥善处理并赔偿造成损失的，乙方有权扣留甲方设备(扣留期间无租金)，扣留后甲方仍不赔偿损失的，乙方有权变卖扣留的设备，变卖所得款项抵扣赔偿款后的余额由乙方退还给甲方，若变卖款项不足以支付赔偿款时，由甲方负责补足不足部分。

第七条：违约责任

1、甲方不按约定时间提交机械设备的，按约定的总租金的5%承担违约责任。

2、甲方提交的设备存在瑕疵，不能满足乙方施工需要，经乙方提出更换后不及时更换或更换的机械设备仍不能正常使用的，除承担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外，按约定的总租金的5%承担违约责任。

3、乙方需按合同规定及时支付货款，如果乙方的建设方资金不到位影响乙方未能按期支付租金，付款时间顺延。

第八条：争议的解决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纠纷, 双方应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时, 交由合同履行地法院审理。

第九条：其它约定事项

第十条：未尽事宜, 双方协商解决, 本协议三份, 甲方二份, 乙方一份、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_____ 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起重机合同篇九

六、责任：

甲方：

- 1、创造条件配合好乙方施工人员进行施工。
- 2、配合电工()人, 电焊工()人, 架子工()人, 力工()人, 用于配合乙方施工的进行。
- 3、配合做好高压线、电缆线及其它不利于乙方施工的物体保护及拆除工作。
- 4、介绍地下设施, 汽车吊停放地点的地质情况。
- 5、协调各方面工作, 做好安全技术交底工作。

乙方：

- 1、按甲方要求保安全、保质量、保时间、保设备完好完成施工工作。
- 2、乙方必须保证具备拆装资质和安全许可等市建委及其它部门要求的资质。
- 3、参加施工人员必须具备符合施工要求的特种作业证书。
- 4、乙方负责到市建委及市技术监督局等相关部门办理塔吊安装及检测等全部相关手续。
- 5、施工人员做好自我保护及其他人员的保护。
- 6、作业全程符合施工规范，高空作业按相关规范施工，杜绝违章作业、违章指挥，在施工中出现的一切人身事故、财产损失由乙方自己承担责任，费用自负。
- 7、按甲方要求把拆除部件整齐堆放在指定地点。
- 8、损坏设备按照新旧程度加采购费用作价赔偿。

七、违约责任：

- 1、甲方违约，甲方一次性向乙方赔偿本安工程款的10%。
- 2、乙方违约，如延误工期，每延误一天乙方赔偿甲方总工程款的10%；如中途不能进行安装，乙方退给甲方已付所有工程款并赔偿甲方的一切经济损失。

八、本协议一式四份，甲方三份，乙方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根据情况而定是否备案）

九、其它：

甲方(公章)：_____ 乙方(公章)：_____

塔吊安装合同范文3

发包方(甲方):

承包方(乙方):

根据工程需要,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由乙方承包甲方塔吊安装(拆除)任务,为明确双方权利和义务,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名称:

第二条 建设单位:

第三条 工程地点:

第四条 承包范围:

第五条 安全要求

- 1、乙方进入施工现场后,必须与甲方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并接受甲方进行的安全教育或培训。
- 2、进入施工现场后,必须戴好安全帽,系好安全带,不穿拖鞋、高跟鞋及易滑的鞋。
- 3、使用机具,必须由工地的电工负责接电,由专门使用该机具的熟练工人进行操作。
- 4、凡违反以上三条的任何一条每次罚款伍拾元。
- 5、在施工过程中严格按照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及安全技术交底进行操作,严禁违章冒险作业。

第六条 质量要求

- 1、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必须保证质量，按照国家现行施工规范和省市政府部门的有关要求及技术方案进行操作。
- 2、塔吊在安装过程中，必须控制好塔吊的垂直度，各标准节的螺栓必须安装牢固。
- 3、各部分零件必须灵敏可靠，性能优良。
- 4、因违章造成的质量事故和经济损失，均由乙方承担，甲有权在乙方的人工费中扣除，所使用的工具及机械不得损坏。

第七条 甲方权利和义务

- 1、甲方派遣 作为驻工地代表，负责工程施工及协调各方的关系。
- 2、工程开工前，确保场地具备工程施工条件。
- 3、工程施工过程中，甲方有权对乙方施工的工程质量、安全、文明施工、工程进度等进行检查监督和督促。如乙方施工不符合规范标准，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整改或勒令乙方停工，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概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八条 乙方权利和义务：

- 1、乙方项目经理为 ，负责施工现场的施工及所属人员的管理工作，做到科学、安全、文明施工。
- 2、乙方施工人员进入甲方施工现场的人员必须持本人身份证或主管部门证明，并报甲方一份乙方施工人员名单。
- 3、乙方应严格按照施工规范、设计要求以及建设单位代表发出的指令进行精心施工，乙方对其所施工工程的工期、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等承担全部责任，服从甲方和监理的检查监督。乙方施工质量如不能满足建设单位及甲方质量要求，甲方有

权要求乙方重新施工，费用自理；如因乙方施工原因而给甲方所造成的损失，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给予赔偿。

4、乙方施工人员在施工过程中，不得无故干扰其他方施工人员的施工，如需乙方配合，乙方应积极配合。

5、乙方应严格执行建设主管部门及环保、消防、环卫等有关部门队施工现场的管理规定，做到文明施工，对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垃圾随时清理，保持工地卫生；承担由于自身责任造成的质量修改、返工、工期拖延、安全事故、现场脏乱造成的损失、纠纷及各种罚款。

6、本工程乙方不得转包或分包给他人。否则，甲方有权中止合同，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7、本合同中关于质量、安全方面未尽事宜，乙方应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规定及省市有关要求和安全技术操作规程操作，同时甲方交给乙方的技术交底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乙方在施工中一旦违犯上述规定所造成的经济损失和责任均由乙方承担，同时甲方与乙方责任人所签合同对于乙方承包组内所有人员均适用。

第九条 价格及付款方式：

第十条 补充条款：

第十一条 其它条款：

1、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

2、违约责任未明确约定的，执行国家《合同法》。

3、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三份、乙方一份。

甲方(公章)：_____ 乙方(公章)：_____

起重租赁合同篇十

出租人：（以下简称甲方）签名：

承租人：（以下简称乙方）签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按照平等互利的原则，为明确出租人和承租人的权利和义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如下合同供甲乙双方共同遵守。

一、租赁名称□qtz20...□25米塔吊一台，独立高度。

二、租金支付方式和期限：

1、租金的标准，每天元）不含税费。

2、租金支付方式和期限：押金元，塔吊租金按每月支付 陆千元，预计用 叁个月

4. 预订日期如果完不成，需提前半个月来续签合同，如果不来续签合同出租人要承租人负法律责任。

三、租赁物资的保管与维修：

1、承租人对租赁物要妥善使用、保管。租赁物返还经双方检查验收，必须能正常运行使用，如造成租赁物人为损坏、丢失，由承租人照价向出租人赔偿。

2、在租赁期间，租赁物资的维修费、材料费、配件费均由出租人承担。

四、出租人或承租人变更：

1、在租赁期间，租赁物所有权转移第三人，应正式通知承租

人，租赁新物的所有权即成为本合同的当然出租人。

2、在租赁期间，承租人未经出租人同意，不得随意将租赁物资转给第三人使用，也不得变卖或作抵押物，如有发生，承租人应向出租人赔偿所有的损失。

五、其他约定：

1、进场的拉运费、安装费由承租人承担。

2、退场装卸费、拆卸费、拉运费由承租方承担。安装费、维修费、电动机损坏、人工工资等产生的一切费用由承租人承担。

3、计费时间：

1)、租金计算按安装调试合格之日开始计算，截止日期按退单日期计算。起止时间双方签订协议为合同附件。

2)、如冬季不退还，按南疆供暖日期计算。

4、由承租人人人为造成的一切后果均由承租人承担。

六、本工程完工后，不需要塔吊运行时，申报出租方，办理退还塔吊建筑机械的协议手续后停止合同。

七、本合同在租赁期间发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八、本合同未尽事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执行。

九、本合同一式两份，合同双方各持一份。本合同的附件均为合同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年 月 日